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ACK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輝影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0)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批准授出新一般授權之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輝影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之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本公佈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批准授出新一般授權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55,737,495股。根據上市規則第13.36(4)(a)條，授出新一般授權須獲取獨立股東批准，而控股股東以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如並無控股股東，則為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控股股東。因此，何女士、何先生、張詩敏先生及葉偉倫先生(均為執行董事)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包括Sun Union)(彼等合共持有237,887,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22.53%))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概無其他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

因此，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持有合共817,850,495股股份。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已委任其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擔任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授予董事新一般授權	125,416,851股股份 (87.3%)	18,238,678股股份 (12.7%)

由於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故普通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代表董事會
輝影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燕琮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燕琮女士、何輝強先生、張詩敏先生及葉偉倫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駒先生、陳錦坤先生及盧國基先生。